

敬啟者：炎夏已過，又屆換季時候，學生須於十二月四日（星期一）穿著整齊之冬季校服上課，敬祈垂注。

備註：

1. 由 10 月 19 日起至 12 月 1 日期間，可因應天氣變化及身體狀況穿著合適冬季或夏季校服。
2. 校服式樣已展示在地下李銳志堂內，或瀏覽本校網頁或參閱學生手冊第 11 頁有關校服準則內容。
2. 學生如無特別理由而穿體育服裝回校者，當校服不整齊論。（參加由校方舉辦的訓練或活動除外）
3. 學生如有需要，可穿夏季運動上衣上體育課。
4. 若早上氣溫為攝氏十二度或以下
 - 學生可穿冬季運動服。
 - 可在校服外加添禦寒外衣，穿戴深藍色頸巾及冷手套回校，惟在室內上課及體育課時需脫去手套和頸巾。
 - 請家長為學童外套和頸巾寫上姓名及本年度班別。
5. 男女生校呔同款式，學生在小息時，可到校務處另行購買。
勾呔\$21（低年級適用） 長呔\$23（高年級適用） 恤衫校徽\$4.0

此致
貴家長

校務處

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